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法院公告

高生林：本院受理的（2025）渝0106民初30689号原告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坪坝支行与喻薇，高生林，重庆纳网建材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被告高生林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转普裁定书及开庭传票等。诉讼请求为：1、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偿还截至2025年5月20日止，被告喻薇、高生林尚欠本金1191819.34元；2、请求判令被告立即支付截至2025年5月20日止，被告喻薇、高生林尚欠罚息54300.99元、复利1101.05元。（计算方式：罚息以未还本金为基数，复利以未还利息及罚息为基数，按贷款利率上浮50%计算）；3、请求判令被告重庆纳网建材有限公司对被告喻薇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原告对被告喻薇提供的位于长寿区菩提大道16号13幢23-4的房屋【不动产权证书号：渝（2017）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236609号】享有抵押权并对其拍卖、变卖款及折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4、请求判令本案全部诉讼费以及其他原告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诉讼费（或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由被告支付。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逾期视为自行放弃举证、质证、辩论等诉讼权利。并定于举证期满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13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